

证券代码：603516

证券简称：淳中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5 年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2025 年第三季度，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行权股票数量合计为 2,000 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完毕。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本次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2023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2023 年 5 月 7 日，公司将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3 年 5 月 9 日，公司披露了《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因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7.93 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五）2024 年 7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7.83 元/份。此外，注销不满足条件的股票期权合计 175.15 万份，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意见，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六）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

的相关规定，公司注销不满足条件的股票期权 2.80 万份。另外，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 190 名激励对象符合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本次可行权数量为 142.65 万份。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七）2025 年 5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7.58 元/份，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明确意见，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 (份)	2025 年第三季 度行权数量 (份)	累计行权数量 (份)	累计行权数量 占可行权数量 的比例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 （190 人）		1,426,500	2,000	1,426,500	100%
合计		1,426,500	2,000	1,426,500	100%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为 190 人，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共有 190 人参与行权并完成登记。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本次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 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25 年第三季度，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过户股份数量合计为 2,000 股。本次行权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截至本公告日，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已全部行权完毕。

（三）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含公司董事、原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股)	2025 年第三季度 股本变动数 (股)	本次变动后 (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203,266,279	2,000	203,268,279
总计	203,266,279	2,000	203,268,279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025 年第三季度，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股份数量合计 2,000 股，公司募集资金 35,160 元。该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北京淳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30 日